

债券代码：	175226.SH	债券简称：	20 义乌 05
债券代码：	175537.SH	债券简称：	20 义乌 07
债券代码：	175621.SH	债券简称：	21 义创 01
债券代码：	188566.SH	债券简称：	21 义乌 01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四）

发行人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义乌市稠江街道贝村路 955 号总部经济园
A1 幢 6 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1 年 1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与发行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iwu State - Owned Capital Operation Co., Ltd.

二、公司债券的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一）20义乌05、20义乌07、21义乌01

2020年5月13日，发行人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公司债券事宜，并出具了《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8次会议决议》，同意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28亿元(含28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2020年5月18日，发行人股东义乌市国资办出具了《关于同意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义国资办发(2020)18号)，同意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28亿元(含28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2020年7月2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20]1575号文，同意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28亿元(含28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21义创01

2020年2月25日，发行人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公司债券事宜，并出具了《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7次会议决议》，同意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2020年3月31日，发行人股东义乌市国资办出具了《关于同意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义国资办发(2020)13号)，同意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2020年8月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22号)，同意发行人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 20义乌05、20义乌07、21义乌01

债券名称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0义乌05	20义乌07	21义乌01
债券代码	175226.SH	175537.SH	188566.SH
发行规模(亿)	10	10	5
票面利率(当期)	4.15%	4.37%	3.84%
回售选择权	无	无	无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无	无	无
担保情况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信用等级	主体AA+、评级展望稳定；债项AA+	主体AA+、评级展望稳定；债项AA+	主体AA+、评级展望稳定；债项AA+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不超过8亿元偿还公司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二) 21义创01

债券名称	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1义创01
债券代码	175621.SH
发行规模(亿)	5
票面利率(当期)	3.97%
回售选择权	无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无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等级	主体AA+、评级展望稳定；债项AA+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少于7亿元用于公司直接或设立基金投资创新创业公司的股权,不多于3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营运资金。

四、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发行人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

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发行人本次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控股子公司收到监管工作函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子公司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415.SH)(以下简称“小商品城”)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监管工作函，处理事由为就对参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明确监管要求，涉及对象为上市公司。

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就上述事项披露了《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二）控股子公司收到监管工作函的进展情况

小商品城已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披露《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就有关情况进行说明，具体情况如下：

1、前次增资的情况

小商品城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小商品城对义乌中国小商品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城房产”）增资 12.2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小商品城披露的《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1-014）。

小商品城与商城房产控股股东义乌中国小商品城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商城控股”）于 2021 年 4 月按持股比例对商城房产实缴注册资本 25 亿元，其中：商城控股以货币方式实缴 12.75 亿元，小商品城以货币方式实缴 12.25 亿元。商城控股此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及实际控制人提供的借款。商城房产于 2021 年 3 月以 18.5 亿元竞得义乌高新区高塘路与好派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此次增资资金已主要用于该项目及存量项目的开发投入。

2、本次增资的情况

商城房产于 2021 年 9 月以 46.97 亿元竞得义乌福田街道西城北路与大通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以 15.55 亿元竞得义乌国际陆港物流园 1-62#地块，以 1.25 亿元竞得义乌朝阳东路与芳山路交叉口西侧地块，总额约 63.77 亿元，本次增资主要用于前述地块项目开发投入。现因商城房产决定以与其他房地产公司合作的方

式对前述地块进行开发，故向小商品城申请撤销本次增资事宜。

小商品城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小商品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同意撤销小商品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商城房产项目开发基本情况

目前，商城房产主要聚焦于义乌地区，在建项目主要包括苏溪印象、朝阳万象、嘉澜小庐、锦绣朝阳、嘉悦澜庭等。其中，前三个项目现金流已回正，去化率均在 95%以上，锦绣朝阳正在陆续开盘中，嘉悦澜庭未开盘，目前去化情况良好，将在近三年陆续实现交付。商城房产于 2021 年 9 月竞得义乌市三幅地块，预计将在 2024 年实现去化。

4、现有房地产业务资产对小商品城的影响

截止目前，小商品城所持有的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公司共计 8 家，其中，杭州商博南星置业有限公司、杭州滨江商博置业有限公司均处于清算期，义乌商博置业有限公司仅余极少数店面未售，目前已转为自持房产出租业务。除商城房产外，其余项目公司均进入尾盘销售阶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854.77	49%
2	浦江绿谷置业有限公司	37,365.79	49%
3	义乌融商置业有限公司	5,000	49%
4	义乌创城置业有限公司	2,000	24%
5	义乌国深商博置业有限公司	2,000	49%
	合计	322,220.56	-

小商品城主营业务为市场开发经营及配套服务，提供网上交易平台和服务，网上交易市场开发经营等，属于综合类行业。2021 年，小商品城将继续围绕高质量高水平建成“世界小商品之都”的战略目标，聚焦制度性创新、数字化转型和国际化布局，着力做强 chinagoods 平台，构建全球化供应链服务体系，向国际贸易综合服务商转变。

除商城房产外，小商品城目前持有的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公司均进入清算阶段或尾盘销售阶段，小商品城将尽快实现项目退出。现有房地产业务资产不会影响小商品城主营业务发展。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事宜预计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涉及的控股子公司收到监管工作函进展事宜予以披露，发行人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监管工作函的进展公告》，并对上述重大事项进行详细披露。国泰君安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20 义乌 05”、“20 义乌 07”、“21 义创 01”、“21 义乌 01”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事宜并做出独立判断，债券持有人有权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

六、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禹辰年

联系电话：021-3867732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四）》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5 日